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履行监管职能，确保了公司依法运作及生产和经营的顺利转型，为维护股东权益做了一定的工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17 项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共 1 项议案。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和《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所涉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共 11 项议案。

3、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和《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4、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共 1 项议案。

5、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并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外投资、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的使用等有关方面进行了监督，形成了以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运作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能够履行诚信义务，但存在信息未及时披露的情形，公司管理层对子公司缺少有效管理。

2、公司财务检查情况（根据审计报告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基本健全，内控制度存在重大缺陷，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本报告期聘请了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5、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公司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6、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所有决议均已执行完毕。

7、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因存在未依法履行审议程序而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

提供对外担保，导致公司募集资金被法院强制划转 112,254,850.21 元。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翻阅了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及募投项目相关责任人的汇报，认真审查了董事会出具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

8、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存在没有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法定程序的情况下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公司提供担保并加盖了公司公章，致使出现未经公司同意以公司名义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公司自身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担保余额合计 132,775.60 万元，公司因违规担保应承担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为 66,559.60 万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但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通过自查并与控股股东取得求证得知因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疏忽遗漏了一笔青岛国信的违规担保事项，此笔违规担保系 2018 年度发生的，系在未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履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况下由 5 位时任董事签字的文书，在签署前未通知董事会，签字后也未告知公司，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通过自查才得知并于 3 月 16 日进行了披露，担保本金为 7,000 万元，法院判决公司对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

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具体情况如下：

1、2018 年 10 月，子公司上海点点乐购买了上海长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长典教育私募基金 1,500 万元，上海点点乐已对该款项进行核销处理。本公司 2021 年收回了上海点点乐的控制权，合并其财务报表，导致本期新增资金占用 1,500 万元。

2、由于广州体育学院起诉恒润华创、美莱医院和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的影响，美莱医院从 2020 年 7 月开始，未按时缴纳我公司租金。经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后，恒润华创应付广州体育学院的租金及管理费等由美莱医院垫付，美莱医院相应扣减应付本公司租金。截止 2023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应收美莱医院的租赁费 2,268.66 万元被支付给广州体育学院。

3、许为杰与本公司、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1年12月23日至12月28日，法院强制划扣本公司银行账户资金51.40万元，同时，法院要求岳阳市岳阳楼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应付本公司的塑化厂区拆迁补偿款1,675万元直接支付给法院，导致控股股东新增资金占用1,726.40万元。

三、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的说明是完整、准确、真实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无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尽快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解决审计报告中的问题。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该报告的意见，公司本报告期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缺陷，希望公司认真落实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工作，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按照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